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的內容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278

新加坡股份代號：D4N. si

更換公司秘書 董事委任及董事罷免

更換公司秘書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劉秀珍女士已辭任聯席公司秘書之職，於2015年12月4日生效。

張明強先生已被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以代替劉秀珍女士，於2015年12月4日生效。張明強先生于1992年通過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協會考試，2004年被接納為該會會員，2010年正式成為新加坡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協會會員並授予執業證書。

張明強先生將與陳秀玲女士共同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願借此機會感謝劉秀珍女士作為公司秘書期間對本公司的貢獻。

董事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委任解軫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12月5日生效。

解軫先生，43 歲，畢業於清華大學及中國科學院熱能工程系。解先生現任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國開金融**」）國際業務部總經理。解軫先生在銀行及投資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解先生于 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國開金融國際業務部總經理，負責國際業務及相關範疇的投資業務。1998 年至 2014 年期間，解先生先後于柏誠機電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國開行評審管理局及國開行香港分行工作。

解先生于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於香港及海外上市的公司之董事職位。除於本公告所披露外，解先生概無于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有任何職務、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于本公告日，解先生于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下並無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的權益。解先生與本公司已簽訂為期一年的服務協議，且該服務協議中概無由本公司支付董事袍金之安排，惟此安排將由董事會酌情不時進行檢討。儘管如此，彼之委任乃受制于組織章程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之條款或任何其他相關法律。

於本公告日，除上述所披露之外，解先生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及重大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亦概無於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份界定下持有任何公司股份的權益。此外，解先生並不為意任何需要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h) 條至第 13.51(2)(v) 條所要求披露之事宜，或任何需要提請公司股東注意之事宜。

董事罷免

由於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施建先生，未經董事會特別批准而在連續六個月內擅自缺席董事會會議，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88（3）條及 85（4）（b）條，施建先生將被撤去公司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之職，於 2015 年 12 月 5 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劉賀強
行政總裁

香港及新加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施建先生（副主席）、劉賀強先生（行政總裁）、楊美玉女士及任曉威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樊海斌先生（主席）、左坤先生（副主席）及李耀民先生（副主席）；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頌國先生、江紹智先生、張浩先生及葉怡福先生。